# 携书步入自己的精神家园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风华正茂 更新时间：2024-12-09

*在各种传媒交相辉映的今天，读书还是有它的特殊魅力，有它的无穷乐趣。“书中有黄金屋，有颜如玉，有千钟粟，有车如簇”，的确，潜心其中，巫我远粒?歉芯趸拐媸瞧渌剿?薹ū饶獾摹?　　首先，读书的一大乐趣在于随心所欲。主人是你，是你去读书而不是书...*

　　在各种传媒交相辉映的今天，读书还是有它的特殊魅力，有它的无穷乐趣。“书中有黄金屋，有颜如玉，有千钟粟，有车如簇”，的确，潜心其中，巫我远粒?歉芯趸拐媸瞧渌剿?薹ū饶獾摹?

　　首先，读书的一大乐趣在于随心所欲。主人是你，是你去读书而不是书来管你。可以想象，那么多书，古今中外、天文地理、侦探、言情、武侠……看哪一本都可以，不必着急。而它们对你，是呼之即来，挥之即去。你可以向孙子请教兵法，跟海明威谈斗牛，还可以跟司马迁谈天下事。总之，当家的是你，慢慢的，你会觉得世界如此之大，生活如此多彩，大自然如此奥妙无穷，你甚至觉得自己超然物外掌握着历史。久而久之，这种“前无古人，后无来者”的感觉愈演愈烈，而这种感觉会促使你钻进书丛不能自拔。

　　其二，读书之乐在于可以大发议论。书中的精彩，书中的疏漏，被你一一读出，一时间满腹话语，非要邀几个好友谈吐为快。一番议论，一番评价，使你与作者有并驾齐驱之感，精神上的快乐像喝了一杯陈年的稻花香，回味无穷。

　　其三，读书之乐在于因文化底蕴的深厚而获得自身形象的更新，提升个人气质品位，甚至获得虚荣心的满足。当你看了一本又一本好书，被这些书的内容所征服，反复读，读反复，在与朋友谈话时，在一些集会场合，你侃侃而谈，书中的妙语会不自觉地往外跳。朋友们、听众们会瞪着羡慕的目光：“这小子，士别三日当刮目相看啊!”其中的缘由，只有你自己知道。你的气质形象得到了大家的再认识，虚荣心也获得了极大的满足，何乐而不为?

　　在全国上下倡导建设学习型社会的今天，每个人都应该成为书的“粉丝”，至少应把读书作为一种消遣方式。在空闲时间，把自己交给图书，让时光在书林字海中潺潺流过……

本文档由范文网【dddot.com】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.com站内查找